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调整估值方法及影响的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所持有的11海螺01(代码:122068)2015 年2 月13 日收盘价格严重偏离公允价值。为使持有该债券的基金估值更加公平、合理,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2008]38 号公告)及本公司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和托管人协商,本公司决定自2015 年2 月13 日起对旗下基金持有的11海螺01按照该债券当日在交易所市场剔除尾盘异动因素后的价格调整估值。

自上述证券当日收盘价已能反映其公允价值之日起对其恢复按交易所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101 证券简称:广东鸿图 公告编号:2015-11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2 月 13 日收到董事何荣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何荣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该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辞职后,何荣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何荣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公司将尽快完成新任董事的选举工作。

公司董事会谨向何荣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致以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千足珍珠 公告编号:临2015-09

千足珍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千足珍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为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公司股票于2014年12月1日上午开市起停牌。经公司确认正在筹划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后,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12月29日上午开市起按照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由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尚未完成,2015年1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及进展公告》(临2015-05),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1月27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并将按要求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事项进展。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千足珍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175 证券简称:广陆数测 公告编号:2015-06

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得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中辉世纪传媒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辉世纪”)所持公司14,093,076股被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5一中民初字第1580号)和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14 二中执字第 913 号)司法冻结,委托日期为 2015年 2月 10日,轮候期限为36个月。

截至本公告日,中辉世纪持有公司股份14,093,0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78%,全部处于司法冻结状态。存在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股份补偿的风险。

中辉世纪已出具相关承诺,承诺:继续履行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及补偿义务,当发生未完成承诺业绩需以股份补偿上市公司的情形时,如股份被冻结无法回购注销,则将以现金在二级市场上购买流通股予以注销的方式履约。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并督促中辉世纪履行承诺。

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上述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不会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七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总经理任职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2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公司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总经理变更

注:任职事项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14次会议审议通过。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基金管理公司名称	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方一天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是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2015年2月13日
任职日期	2015年2月17日
过往从业经历	方一天先生,大学本科,学士学位,先后在上海财政证券公司、中国证监会系统任职,2013年3月至2014年9月任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10月加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4年12月起任公司董事。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本科、学士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方一天先生未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其任职事项均已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监局报告,其总经理任职资格和任职事项的核准文号为: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56号。

自公告之日起,本公司副总经理李杰先生不再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204 证券简称:大连重工 公告编号:2015-018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万元)	816,425.90	883,171.75	-7.56
营业利润(万元)	4,302.31	35,416.65	-87.85
利润总额(万元)	6,820.81	43,550.19	-8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259.29	34,453.55	-93.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36	-94.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5	5.41	-5.06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 资 产(万元)	1,867,253.48	1,886,501.81	-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650,382.93	652,120.99	-0.27
股 本(股)	965,685,016.00	965,685,016.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73	6.75	-0.30

注: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14年,面对市场供需矛盾进一步加剧的经营形势,公司上下围绕“抢市场、稳运行、降成本、强研发、聚人才,夯基础、促转型、转作风”工作部署,积极适应竞争变化,强化“下强上精”两级管理体系建设,保证了生产经营平稳运行。但受公司产品销售收入及合同价格下降影响,导致公司2014年度业绩同比大幅下降。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在公司《2014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公告编号:2015-011)业绩预计范围内。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17日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参加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的信任与支持,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15年2月17日起参加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丰银行”)开放式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1	华泰柏瑞稳本增利债券B类	460003
2	华泰柏瑞稳健收益债券A类	460008
3	华泰柏瑞稳健收益债券C类	460108
4	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债券A类	000187
5	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债券C类	000188
6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000186
7	华泰柏瑞创新升级混合	000566
8	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	460001
9	华泰柏瑞积极成长股票	460002
10	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	460005
11	华泰柏瑞行业领先股票	460007
12	华泰柏瑞量化先行股票	460009
13	华泰柏瑞上证中小盘ETF联接	460220
14	华泰柏瑞量化增强股票	000172
15	华泰柏瑞沪深300ETF联接	460300
16	华泰柏瑞货币A级	460006
17	华泰柏瑞货币B级	460106

二、适用期限

2015年2月17日—2015年8月31日

三、适用投资者

通过恒丰银行网上银行或柜面申购指定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四、活动内容:

投资者通过恒丰银行网上银行或柜面申购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

1、原申购费率高于0.6%,实行4折折扣率优惠;如按4折优惠后申购费率低于0.6%,则按0.6%计算申购手续费,并据此重新计算折扣率;如发生基金申购比例配售,则该笔申购委托适用最终确认金额所对应基础申购费率及原申请金额所确定的实际折扣率;

2、原申购费率低于0.6%,按照原费率执行;

3、原申购费率为单笔固定金额收费,按照原费率执行。

具体业务办理规定以恒丰银行的相关规定和公告为准,如有特殊情况,由恒丰银行或本公司另行公告或通知。

投资者还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3-8888

公司网址:www.egbank.com.cn

2、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021)38784638

公司网址:www.huatai-pb.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2-17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证券投资基金估值调整情况的公告

鉴于“10石化02”(代码122052)2015 年2月16 日在交易所的收盘价异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经与相关托管银行协商一致,自2015 年2月16 日起,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10石化02”采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估值价格进行估值。自该债券当日交易所收盘价能体现公允价值特征之日起,本公司将对其恢复按交易所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本公司将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以保证其持续适用。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7日

华泰柏瑞量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华泰柏瑞量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泰柏瑞量化驱动混合”)已于2015年2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公告,将于2015年3月2日-2015年3月20日期间发行,根据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主协议》及《华泰柏瑞量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东吴证券和国金证券将自2015年3月2日起办理华泰柏瑞量化驱动混合基金认购业务。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512)33396288

公司网址: www.dwjq.com.cn

2、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600109

公司网址:www.gjzq.com.cn

3、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001、(021)38784638

公司网址:www.huatai-pb.com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7日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公告)、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 第13号)的原则和有关要求,并且按照同一基金管理公司对管理的不同基金持有同一证券的估值政策、程序及相关方法应当一致的原则,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2015年2月16日起采用“指数收益法”对所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进行估值,直至其恢复交易。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估值结果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如下:

基金名称	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名称	股票代码	对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
新华趋势领航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南纺股份	600250	0.28%
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南纺股份	600250	0.03%
新华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启明星辰	002439	0.26%

上述估值政策和有关数据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及各托管银行复核确认。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7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文)、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发布中证协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以及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关于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2月16日起,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宋城演艺(股票代码:300144)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本基金管理人将在该证券复牌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可登录我公司网站(www.nuodefund.com)或拨打我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9免长话费)咨询有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7日

诺德双翼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双翼A份额赎回结果公告

2015年2月13日为诺德双翼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双翼A份额(以下简称“双翼A”)的开放赎回日。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于2015年2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上就上述事项发布了《诺德双翼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双翼A份额开放赎回业务公告》(简称“《开放赎回公告》”)。根据《基金合同》和《开放赎回公告》,基金管理人已完成双翼A的份额赎回确认工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双翼A开放赎回的确认结果

双翼A赎回确认情况:此次有效的双翼A赎回申请全部予以确认,经确认的双翼A赎回总份额为1,167,204.78份。

投资者可于2015年2月17日起(含该日)到各销售网点查询赎回的确认情况。

二、风险提示

1、根据《诺德双翼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3年期届满,本基金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基金名称变更为“诺德双翼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转型后,双翼A、双翼B基金份额以各自的份额净值为基准转换为同一上市开放式基金(LOF)的份额,即诺德双翼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份额。

2、根据《基金合同》以及基金管理人于2015年1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发布的《诺德双翼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级运作期届满与基金份额转换的公告》,基金管理人将以2015年2月16日为份额转换日实施基金份额转换。投资者未在2015年2月13日选择赎回双翼A份额的,则所持有的双翼A份额于2015年2月16日日终转入“诺德双翼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份额,转换后不再获取约定收益。

3、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情况,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nuodefund.com 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0009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7日

关于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自2008年9月16日起,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等估值日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采用指数收益法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2月16日起,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久其软件(证券代码:002279)适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七日

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2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2620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5年2月27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5年2月27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2月27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月27日为台湾交易所节假日(台湾和平纪念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15年3月2日起恢复办理日常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业务,届时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销售机构网点进行咨询: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北京晟视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腾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igwfmc.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垂询相关事宜。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公司直销柜台开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2月25日起,对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基金直销柜台申购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6)、景顺长城品质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020)实行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截止时间另行公告。具体优惠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

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申购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6)、景顺长城品质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000020)的所有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范围

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6);

景顺长城品质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020)。

三、费率优惠内容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基金直销柜台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享受申购费率1折优惠,按笔收取的申购费不打折,具体如下:

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6)申购费率优惠如下:

申购金额(M)	原申购费率	优惠后申购费率
M<100万	1.5%	0.15%
100万≤M<500万	1.0%	0.1%
500万≤M<1000万	0.3%	0.03%
M≥1000万	按笔收取,1000元/笔	按笔收取,1000元/笔

景顺长城品质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020)申购费率优惠如下:

申购金额(M)	原申购费率	优惠后申购费率
M<100万	1.5%	0.15%
100万≤M<500万	1.0%	0.1%
500万≤M<1000万	0.3%	0.03%
M≥1000万	按笔收取,1000元/笔	按笔收取,1000元/笔

四、业务规则

投资者在本公司基金直销柜台申购上述基金,相关流程和业务规则应遵循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及本公司直销柜台的有关规定。

五、特别提示

1、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上述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2、投资者在直销柜台进行相关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及直销柜台相关业务规则,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妥善保管好交易信息。

3、关于费率优惠的相关事项若有调整,本公司将会及时公告。届时费率优惠相关事项以最新公告为准。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名称: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0755-82370688

公司网址:www.igwfmc.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七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网上直销交易系统快速赎回业务和现金宝快速取现业务的公告

受民生银行超级网银进行系统维护的影响,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于2015年2月17日15:15至2月20日16:45期间暂停网上直销交易系统(包括本公司官方网站及景顺长城官方微信平台)快速赎回业务和现金宝快速取现业务。

暂停期间,投资者仍可通过网上交易直销系统进行相关货币基金普通赎回业务,暂停期间的普通赎回申请视为下一工作日即2015年2月25日的赎回申请(2015年2月18日——2月24日为春节假期)。敬请客户妥善安排业务办理时间,避开此次维护的时间段,由此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提前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七日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联安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禄基金”)、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银财富”)、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展恒基金”)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自2015年2月17日起,增加众禄基金、万银财富、展恒基金为国联安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007)的代销机构。投资者可到上述代销机构在全国的营业网点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等相关销售业务(自该基金开放申购之日起)。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

自2015年2月17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众禄基金、万银财富、展恒基金指定方式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自该基金开放申购之日起)

二、基金定投业务

自2015年2月17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众禄基金、万银财富、展恒基金指定方式办理本基金的定投业务。(自该基金开放申购之日起)

三、基金转换业务

自2015年2月17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众禄基金、万银财富指定方式办理本基金的转换业务(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则请参见对应基金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或更新的招募说明书。(自该基金开放申购之日起)

四、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详情

1、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

2、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400-081-6655

网址:www.wy-fund.cn

3、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6661

网址:www.myfund.com

4、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0-365

网址: www.gtja-allianz.com

五、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就众禄基金、万银财富、展恒基金开通本公司旗下国联安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销机构的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等相关销售业务的事项予以公告。今后众禄基金、万银财富、展恒基金若代理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的销售及相关业务,届时将另行公告。

2、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3、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七日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东方财富(300059)和硕贝德(300322)估值调整的公告

鉴于东方财富(300059)和硕贝德(300322)股票因重大事件临时停牌,为使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相关基金的估值公平、合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经与托管行协调一致,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自2015年2月16日起对公司旗下产品持有的东方财富(300059)和硕贝德(300322)股票按指数收益法进行调整。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七日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网上直销平台汇款交易方式相关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感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2月25日起,对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通过汇款交易方式的申购和基金转换业务开展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内容如下:

一、活动时间

自2015年2月25日起至2015年5月25日。

二、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上可参与申购的开放式基金。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开通国联安基金网上直销账户并通过汇款交易方式进行基金申购和基金转换业务的个人投资者。

四、活动内容

1、申购费率优惠

活动期间,投资者在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通过汇款交易方式进行基金申购本公司旗下场外前端收费模式下的基金且单笔申购金额为1000元(含)以上的实行进一步费率优惠,申购费率调整为该基金原申购费率的1折,若该基金原申购费率适用于固定费用的,则执行该基金的原固定费用申购费,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基金转换费率优惠

活动期间,投资者在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通过汇款交易方式进行场外前端收费模式下的基金转换的且单笔转换份额为100份(含)以上的实行进一步费率优惠,从零申购费率的基金转换入非零申购费率的基金,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享受1折优惠(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除外)。

投资者采用汇款交易方式进行基金交易时,申购基金时发生的银行转账/汇款手续费由投资者自行承担;赎回、分红和退款时发生的转账手续费由本公司承担。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本公司网站:www.gtja-allianz.com;

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21-38784766 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子邮箱:customer.service@gtja-allianz.com。

六、重要提示

1、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业务前,应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2、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3、本公告仅就调整网上直销平台汇款交易方式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有关事项予以公告,不包括:

(1)后端收费模式下相关基金的申购费率;

(2)场内相关基金的申购费率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4、本公司保留对该优惠费率的修改权,收费标准的变化请留意本公司的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相关账号和密码。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七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大成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理财服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有关基金赎回费率调整的规定,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通过本公司各地直销中心及网上直销交易平台交易账户持有大成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并在2015年2月25日至2015年8月21日内通过上述渠道申请赎回的投资者进行赎回费率优惠。具体安排如下:

一、适用基金

大成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300/519301)

二、适用渠道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各地直销中心及网上直销交易平台

深圳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邮编:518040

电话:0755-22223555/56 传真:0755-83195235/42/32

上海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1号101室 邮编:200120

电话:021-62185377/62185277/63513925/62173331

传真:021-63513928/62185233

本次优惠活动暂不适用本基金其他销售渠道。

三、优惠时间

自2015年2月25日至2015年8月21日。

四、费率优惠情况

优惠活动期间,凡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及网上直销交易平台申请赎回的投资者,在赎回时,赎回费享有如下优惠:

费用种类	持有期限	原赎回费率	优惠赎回费率
赎回费	持有期<1年	0.50%	0.125%
	1年≤持有期<2年	0.15%	0.0375%
	持有期≥2年	0.00%	0.00%

优惠后的赎回费将100%归入基金资产,此次费率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本次活动只适用于持有期限不满2年的投资者。本次活动仅适用于在规定期限内,通过本公司各地直销中心及网上直销交易平台赎回的投资者,不适用于基金份额的转换转出业务。

五、重要提示

1、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

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

3、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销售文件。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七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久其软件”股票估值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 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5年2月16日起,对本公司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久其软件(代码:002279)”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

待该股票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七日